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二)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草拟本街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制定、调整街属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的设置规划，组织编制全街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协调指导全街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按权限管理全街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基建投资、教育预算标准的政策和办法，指导、监督各校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组织实施全街教育督导工作，贯彻区教育局督导评估标准，对各级各类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组织协调对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的监督检查，指导全街推广普通话工作和普通话师资培训等工作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由机关及下属 1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总编制人数 4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4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4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 学校管理

1. 继续保持党的先进性的理论学习，继续开展思想道德教育，继续开展教学教研，强化师德、师风、师能建设，为潘塘教育培养一流教师，一流的管理人才。

2. 进一步健全学校管理机制，落实管理干部权利职责，鼓励其创造性的开展工作，争创“武汉市清廉学校”。

3. 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利用传统节日、纪念日、升旗仪式、班会等时机，结合学校工作和学生实际进行“四有”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习惯养成教育、法制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组织纪律教育等，充分利用每周三下午第三、四节课的“社团活动”为载体，开展丰富多彩的学校活动和团队活动，使学生不断增强遵规守纪、文明礼仪的自觉性，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争创“素质教育特色学校”。

4. 坚持教育面向全体学生，确保初中生入学率达 100%，巩固率 100%，毕业率 100%，各年级学生成绩合格率 100%，优秀率 80%。

5. 严格教师管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政治业务学习和教师评比、评优活动，加大教学成绩在教师评优中的权重。通过教学常规的督查，教学成绩的评比、教学业务的评定，领导、学生的评价，逐步

实行末位淘汰制，促进教师业务成长。

6. 做好精神文明建设教育工作，继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将“无烟单位”和“卫生先进单位”的要求落到实处，争创“新洲区文明单位”。

7. 落实好新洲区教育局提出的课程规范化的管理要求，开足、开齐、开好各门功课，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阳光中学生。

8. 不断提升后勤服务水平，规范操作，努力打造教师和学生都满意的“名厨亮灶+健康食堂”。

9. 做好本年度档案收集、整理工作，保证档案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10. 彰显学校特色，开展阳光田园教育活动，开发以“劳动教育”为主题的校本教材。

11. 认真落实武汉市新洲区教育系统深入开展违规吃喝专项整治的文件精神。

(二) 教学质量

1. 旗帜鲜明抓教学质量，进一步把管理的触角延伸到学校的每一个工作细节，把“高标准、精细化、零缺陷”的观念落到实处。要下大力气解决有效课堂问题，通过进行课题研究、定时月考等办法，落实“三个捆绑”(领导与班级、班主任与本班科任教师、年级组长与本年级学科教师)到位，确保各年级学生优秀率达到 35%，合格率达到 80%，九年级学业水平考试一次性合格率达 100%，普通高中升学人数达 80 人以上，七、八年级在全区统测中各科名次居中上水平。

2. 严格执行新洲区教育局制定的“六个一”的教学工作重点，作好“课程教学规范年”的各项工作，开足、开齐、开好各门功课，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阳光中学生不断努力。
3. 努力做好防流控辍工作，确保在校生人数不减少。

(三) 其他工作

1. 进一步规范后勤管理、增强后勤保障能力，提高服务质量和态度，保证教学秩序正常运转。
2. 建立健全校务公开制度，进一步推行校务公开。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084.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9.25 万元，其他收入 95 万元。

(二)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08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4.25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084.25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89.2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989.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25 万元，增长 0.33%；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 人员类项目支出 876.3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7.74 万元，增长 5.51%，主要原因：教职员工工资、五险一金待遇逐年提升。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838.0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296.32 万元，津贴补贴 44.55 万元，绩效工资 170.7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122.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0.9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2.3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24万元，住房公积金115.7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31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8.2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4.5万元，生活补助7.35万元，医疗费补助26.4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3万元。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112.91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35.41万元，印刷费14万元，水费1.2万元，电费5.5万元，邮电费0.13万元，物业管理费2.3万元，差旅费4.98万元，维修(护)费9.5万元，租赁费1.5万元，培训费2.12万元，劳务费8.83万元，委托业务费4.54万元，工会经费0.18万元，福利费15.3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36万元。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新洲区潘塘街道初级中学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由机关及下属1个二级单位组成。二级单位包括：

1.武汉市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

-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 3.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3万元。包括：货物类3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二)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4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无。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部门机关及下属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

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潘塘街紫荆路 35 号。

联系人：陈荷香

联系电话：02789437388

第二部分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总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989.25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1084.25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95.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4.25	本年支出合计	1084.2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84.25	支 出 总 计	1084.2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收入
	合计	1084.25	1084.25	989.25			95.00
137	新洲区教育局	1084.25	1084.25	989.25			95.00
137048	新洲区潘塘街潘塘初级中学	1084.25	1084.25	989.25			95.00

支出总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84.25	1084.25				
205	教育支出	1084.25	1084.25				
20502	普通教育	1084.25	1084.25				
2050203	初中教育	1084.25	1084.2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89.25	一、本年支出	989.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989.25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989.25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89.25	支 出 总 计	989.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205	教育支出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20502	普通教育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2050203	初中教育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03	行政政法和科教文化科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137	新洲区教育局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137048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989.25	989.25	876.34	112.9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9.25	876.34	112.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8.05	838.05	
30101	基本工资	296.32	296.32	
30102	津贴补贴	44.55	44.55	
30107	绩效工资	170.72	170.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80	122.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96	40.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37	42.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4.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78	115.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1	0.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91		112.91
30201	办公费	35.41		35.41
30202	印刷费	14.00		14.00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5.50		5.50
30207	邮电费	0.13		0.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0		2.30
30211	差旅费	4.98		4.98
30213	维修（护）费	9.50		9.50
30214	租赁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2.12		2.12
30226	劳务费	8.83		8.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4		4.54
30228	工会经费	0.18		0.18
30229	福利费	15.35		15.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6		7.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9	38.29	
30302	退休费	4.50	4.50	
30305	生活补助	7.35	7.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42	26.4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3	0.0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137048]新洲区潘塘街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项目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无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